

60亿打造出“半拉子”新城

内蒙古贫困县违规建新区留下一堆“烂尾楼”

一个财力只有3000多万元的贫困县,计划斥资60亿元建新城;一场历时十年的造新城运动,结果是留下了一堆“烂尾楼”,这一闹剧发生在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清水河县。

当地政府为何热衷于造新城运动?记者近日对此事件进行了追踪采访。

“半拉”新城矗立荒山上

记者日前来到位于清水河县王贵窑乡政府辖区内的县城新区。早在三年前,这里就建好了清水河县党政综合办公大楼以及财政局、税务局、法院、第一高中等单位的办公楼,有的单位还盖起了家属楼,但至今没有人进驻新区办公;除此之外,新区还有8座没有建成的“烂尾楼”,有的盖起来一半,有的只打了地基。

由于无人居住,新区显得十分荒凉。据了解,清水河县新城新区距离旧城26公里,占地5平方公里。从1998年打算迁址到2008年放弃搬迁,耗费了十年时间。

据初步统计,新区建设花费了上亿元投资;由于没有得到有关部门的审批手续,这座“半拉子”新城,只能以“违规建筑”名义矗立在荒山之上。

领导一句话决定造新城

清水河县副县长韩宇说,早在1998年清水河县便有建新区想法。当时一名上级领导到清水河县考察工作,认为这里山路崎岖、交通不便,妨碍经济发展,不如选一个地理位置稍微好点儿的地方建新区。于是,清水河县领导开始考虑造一新城,曾经选中与托克托县交界处的一块地皮,但是占地问题没有解决,只能作罢。

2001年至2002年间,上级领导又到清水河县考察,再次提出了建新区的设想。县上再次调研,最终选定了现在的新区位置,造新城运动自此拉开序幕。

记者从新区建设投资估算表上看到,项目总投资611272.89万元,其中建设期利息支出1.2亿元,就算全县人民不吃不喝,要4年才能还清这笔利息。由于资金无法



清水河县王贵窑山坡上的烂尾楼 新华社记者 任军川 摄

到位,财力难以支撑,新区建设和搬迁工程于2008年搁浅。

当地一些干部和群众认为,新区建设脱离实际,因为清水河县在内蒙古是出了名的贫困山区,对外招商引资有难度;况且将全部财力用于建设新区,其他的民生开支怎么办?

“拍脑袋”决策教训沉重

当地一名干部对记者说,新区建设本来就是某些领导“拍脑袋”的结果,缺乏可行性调查研

究。“由于我们县穷,引不起上级领导的重视,于是就迎合上级领导的意思做事。”

清水河县工业园区副主任刘海豹说,新区一直“边建设边报批”。工程进行过半,又赶上国家严抓楼堂馆所建设,上报的手续一直没有得到批复。

采访中,清水河县不少群众希望有人来收拾残局,但由于已经换了几届领导,谁来承担责任似乎成了“死题”。

新华社“新华视点”记者 张丽娜

一个地震谣言 致数万人露宿街头

5月2日夜至3日晨,一个将要发生地震的谣言,在湖北省老河口市竹林桥、张集、薛集等乡镇盛传,数万情绪紧张的居民跑出家,露宿街头和田野。事发后,老河口市采取多项措施予以澄清,目前,公众的恐慌情绪得到消除。

“人传人,吓死人!”5月3日,记者来到竹林桥镇,村民张少阳说,2日深夜,他们一家人熟睡时,街道上的嘈杂声将他吵醒。他打开窗户发现,一群群人正朝空旷地走去。一名村民喊:2点钟左右会有地震,大家快点出来。他急忙将妻子和父母唤醒,加入到“避险”队伍中。直至3日清晨,地震并未发生,他们这才回到家中。

5月3日,记者先后到老河口市张集、薛集等镇采访。居民们称,由于害怕地震,当晚街道、麦田、操场上聚满了人。有关人士估计,当晚,该市有数万居民露宿田野、街头。

针对地震谣言引发的社会恐慌,老河口市采取措施,平息谣言,确保稳定。该市科技局地震办闻讯后,立刻与襄樊市地震局取得联系,得知不可能发生地震。随即,老河口市政府要求有关乡镇做好疏导稳定工作。目前,老河口市警方正在追查地震谣言的来源。 据《楚天都市报》

老公姓“操” 给孩子取名很操心

家住武汉江岸区江码社区滨江苑小区的28岁的操先生刚刚为人父,可妻子严女士因为老公这个姓难听,坚决不同意宝宝跟爸爸姓,争执之下小夫妻闹起分手。

昨日,操先生在武汉一生活论坛上发帖,请网友帮忙,给未出生的宝宝取个好听名字,能跟着自己的姓。

操先生发帖称,儿子今年4月1日出生,到现在还没上户口。因为妻子认为“操”这个姓难听,不好取名字,要孩子跟自己姓。双方家长为此也掺和进来,大家闹得不可开交。妻子一怒之下,甚至提到要分手。经多次协商,妻子和宝宝外公外婆让了一步——只要能取出好听的名字,就跟操姓。操先生说,“希望大家帮帮忙,想想孩子的名字。被采纳的名字将送一份厚礼给取名者”。

记者在网看到不少网友跟帖,有不少网友表示,“自己曾遇到姓操的人,请宝宝的妈妈不要太在意”,有网友称,“换个角度考虑,这么冷僻的姓,重名率非常低,不是很好吗?”还有不少网友给宝宝取名“操盘”、“操师”等有趣的名字。

据《长江日报》

周正龙被取消缓刑收监

多次改口疑成麻烦制造者

陕西省镇坪县农民周正龙2008年被陕西省安康中院以诈骗罪和非法持有弹药罪,判处有期徒刑3年零6个月,决定执行有期徒刑2年零6个月,缓刑考验期3年,并处罚金和没收诈骗所得。5月2日,突然传来周正龙被法院带走的消息,记者经调查证实,周已被安康中院裁定取消缓刑,收监服刑。

周正龙被警方带走

据周正龙的妻子罗大翠回忆,4月30日下午,周正龙突然被警察带走。当日傍晚,她收到了盖有安康市中级人民法院鲜红印章的《刑事裁定书》,裁定书列举出了镇坪县城关镇文彩村村支书和一名乡镇干部的证

言,说周没有积极配合监管人员,缓刑后也没有及时汇报思想情况和活动情况,因此裁定取消对周的缓刑,立即收监执行。

镇坪县人民法院院长卢从义证实:4月30日下午,安康市中级人民法院法官借用该院审判庭,向周正龙宣读了取消缓刑的裁定。周正龙2年零6个月的刑期,目前尚有“两年差两天”,因此“五一”后可能会送至监狱服刑。

挺虎派:华南虎事件失控

周正龙突然被宣布收监,也让北师大副教授刘里远感到难受。刘里远等“挺虎派”人士认为,在时间上,安康中院的裁定与国家林业局专家组“镇坪无虎”的结论一致,显得十分微

妙。刘里远说司法与专家循环论证,进入一个怪圈。周突然被收监,表明华南虎事件至此已完全失控,正远离真相、法律、科学和常识。

“周老虎”是麻烦制造者?

2008年11月17日,陕西省安康市中级人民法院经公开审理,周庭审中突然改口,多次承认自己所拍的虎照是假的。并表示自己是为了钱才做这件事情的,现在彻底承认错误,请求法院减刑或判缓刑。不过,当年12月19日,周又发表声明称自己拍的是真老虎,并要求鉴定虎照真伪,他因此再度接受警方调查。今年初,周委托了顾玉树等5名律师,顾在北京寄出了申诉书

及相关材料。

3月下旬,记者在陕西镇坪采访期间发现,周正龙家受到了严密的监控,一有记者前来,便有四五十名男子以百米冲刺的速度从附近赶来。从2009年9月末到今年初,周正龙间断性地上山寻虎,被当地政府和警方发现后多次阻挠。4月,周打算起诉年画厂老板骆光临,但记者得到的消息是,其签署好的起诉书被当地警方发现并予以收缴。此外,周正龙想向前来采访的记者反映当地一新建水电站占地补偿太低的问题,但均因警方的阻拦,未能如愿。有当地村民认为,这也可能被当地政府视作“麻烦制造者”。

据《成都商报》

宜宾地陷,7天出现26个“天坑”

5月3日凌晨,随着“轰”的一声巨响,四川省宜宾市长宁县碓底镇石堰村“大弯头”出现了一个巨大的坑,到了5月3日中午,坑口直径扩展到约40米,深不见底。碓底镇从4月27日凌晨开始出现地层塌陷,这个巨大的“天坑”已是7天来的第26个坑。这些坑集中分布在该镇红旗村和石堰村,部分村民的房屋被扯开裂缝,5户村民无奈撤离。碓底镇党委副书记丁志成5月3日表示,镇里已经启动自然灾害应急预案,“天坑”的形成原因正在调查之中。

“坑是5月3日凌晨3点过形成,当时一声巨响,我被惊醒后再也没睡着,被吓惨了。”回忆起凌晨的那声巨响,5月3日,石堰村1组村民陈分模激动地说,先是“轰”的一声,接着是持续十多秒钟的“哗哗”声,那是地层塌陷后,沙石滑到坑底的声音,每一声都响得人发抖、发冷。

除了石堰村,与之相邻的红旗村天坑更多,警戒标志随处可

见。红旗村村主任王利明说,红旗村的坑从4月27日凌晨开始出现,到5月3日中午,一共出现了21个坑。

在其中一个坑前,王利明将石头捆在一根100米长的绳上,将石头扔下坑,两秒钟后,只听哗哗两声响,王利明说,这是石头碰到了坑壁,将绳抖动几下,有沙石落下,只听坑下传来很空荡的“哗哗”声,还伴着回音。拴着石头的绳一直如此向下放去,放了约50米长都还没到底。

据了解,26个“天坑”中最大的就是5月3日凌晨出现在“大弯头”的巨型坑,直径约40米,深不见底。其他坑直径在数米到10米不等。据了解,部分“天坑”在继续垮塌扩大,昨日,“大弯头”坡上的天坑经过一晚不停垮塌,坑口直径已从40米扩大到约60米。

随着“天坑”的扩大,多个“天坑”的警戒线也随之扩张,为了安全,需转移的村民也由5月3日的5户骤增至112户,共290人。几个村民说,“天坑”刚



宜宾市长宁县碓底镇的巨坑

出现时,坑底传出明显的水流声,他们认为地下有阴河。

一些村民说,距两村不远处有煤矿,他们怀疑是煤矿打通了地下河,造成水压过大,对两村的地下结构造成影响。昨日,一些村民说,4月25日,与“大弯头”隔山相邻,车程约15分钟的

大矿——红卫煤矿发生涌水,他们认为,这跟“天坑”的产生也有关系。

据了解,当地属于喀斯特地貌,目前,市、县国土部门的专家已经来看过,天坑形成的原因正在调查。所幸还没有人员伤亡。 据《成都商报》

政法委干部网购仿真枪 被抓称为打麻雀

来自山东德州某县的政法委干部周某在网上订购仿真气手枪、气枪子弹等物品,结果被警方抓获。

记者5月4日上午获悉,海淀法院日前开庭审理了此案,周某在庭审中后悔自己没好好学法律。

2009年2月6日晚,来京看望妻子的周某在海淀区通过网络购物的方式,以2000余元的价格订购仿真气手枪一把(经鉴定具有杀伤力)、气枪子弹一盒、钢珠两瓶等物品。

2009年2月11日11时许,周某在海淀区六郎庄某货运站取货时,被公安机关当场抓获。

对于在北京买枪的原因,周某交代说,他在妻子的公司上网时无意间看到广告,才产生了买枪的想法,目的是回家打麻雀用。

身为政法委干部,当被问及是否知道自己的行为触犯法律的时候,周某表示虽然曾学习过一些法律知识,但自己不知道购买上述物品属于违法行为,特别后悔没有好好学习法律知识。

该案将择日宣判。

据《法制晚报》